

证券代码：874219

证券简称：巨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宜  
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文件，现就公司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利润分配行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相关利润分配情况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没有重大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关于公司确认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公司确认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黄惠琴、裴士俊

2023 年 10 月 31 日